

7.4 中小企业声明函

7.4.1 上海清宁环境规划设计有限公司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市生态环境局的 2025 年环境统计和污染源动态更新质量控制与核查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 年环境统计和污染源动态更新质量控制与核查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清宁环境规划设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96 人，营业收入为 5837.60 万元，资产总额 5937.76 万元¹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2. 2025 年环境统计和污染源动态更新质量控制与核查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环境保护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21 人，营业收入为 12239.37 万元，资产总额 27860.06 万元¹，属于 中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清宁环境规划设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10 日

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7.4.2 上海环境保护有限公司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市生态环境局的 2025 年环境统计和污染源动态更新质量控制与核查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 年环境统计和污染源动态更新质量控制与核查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清宁环境规划设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96 人，营业收入为 5837.60 万元，资产总额 5937.76 万元¹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2. 2025 年环境统计和污染源动态更新质量控制与核查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环境保护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21 人，营业收入为 12239.37 万元，资产总额 27860.06 万元²，属于 中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环境保护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10 日



²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